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二、资产配置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一系列国家、省、市有关建筑业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协助区城建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技术标准和规范的监督执行工作。

2. 对行政管理相对人违反《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在区城建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范围内，以区城乡建设局的名义实施行政处罚。

3. 受区城乡建设局委托，具体负责全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登记、安全措施审查及日常监管工作，协助查处违反安全生产管理的行为。

4. 负责实施全区建设工程合同、造价、资质监督管理的具体日常工作，协助查处违反合同、造价、资质管理的行为。

5. 协助做好全区建设工程的招投标管理工作；协助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协助查处违反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的行为。

6. 负责加强对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的指导、服务和培训，认真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定期对建设工地进行文明施工检查，及时纠正违法行为并可按委托权限进行行政处罚。

7. 具体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施工分包的日常管理工作，可按委托权

限对违反施工分包合同管理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8. 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区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开展监督，保证建筑工地食堂公众食品药品安全达标。

9. 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档案、信息、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使用和管理等工作。

10. 负责抓好站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研究全站重要工作和事项，并向区城乡建设局汇报和请示；抓好党员队伍的教育管理和基层党组织建设；负责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综合治理工作等。

11.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是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总编制人数 33 人，其中：事业编制 33 人。在职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事业编制 25 人。

离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退休 1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收支总表

表 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收入总表

表 3.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支出总表

表 4.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表 10.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1.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资产配置预算表

表 13.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4.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表1）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0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5.77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39.26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2.0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03.79	本年支出合计	1,303.7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303.79	支 出 总 计	1,303.79

支出总表（表3）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03.79	682.07	62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	36.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1	36.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1	36.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7	65.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6	18.3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66	44.6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5	2.7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9.26	517.54	621.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9.26	517.54	621.72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39.26	517.54	621.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6	62.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6	62.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6	51.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0	10.7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表4）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03.79	一、本年支出	1,303.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0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
		（八）卫生健康支出	65.7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39.26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2.0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03.79	支 出 总 计	1,303.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表5）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3.79	682.07	657.85	24.22	62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	36.71	36.7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1	36.71	36.7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1	36.71	36.7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65.7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7	65.77	65.7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6	18.36	18.36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66	44.66	44.66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5	2.75	2.75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9.26	517.54	493.31	24.22	621.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9.26	517.54	493.31	24.22	621.72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39.26	517.54	493.31	24.22	621.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6	62.06	62.0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6	62.06	62.0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6	51.36	51.3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0	10.70	10.7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表6）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2.07	657.85	24.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75	591.7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57	115.5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15	25.15	0.00
30103	奖金	217.74	217.7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0.23	80.2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1	36.7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6	18.3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24	34.2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5	2.7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6	51.3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5	9.6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2	0.00	24.22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2	印刷费	1.50	0.00	1.5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6.00	0.00	6.00
30207	邮电费	0.20	0.00	0.2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00	0.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75	0.00	0.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	0.00	10.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0	66.1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2	10.4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8	55.68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表7）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无“三公”经费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8）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采购预算表（表10）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合计							15	561.675		563.075	563.075	563.075
05	经济建设科							15					
302	武汉市青山区城乡建设局							15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C11040000]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26]劳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60	0	160	160	160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A02020100]复印机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	0	3	3	3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A02091199]其他视频设备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9	0.175	0	1.575	1.575	1.575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巡查第三方服务	[C19990000]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	0	50	50	50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施工图联合审查服务	[C19990000]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43	0	343	343	343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	0	4	4	4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A07100300]纸制品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	0	1.5	1.5	1.5

资产配置预算表（表12）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资产分类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资产编制数	资产申请数量	单价(万元)	总金额(万元)	资产大类	配置分类标准名称	财政审核数					
													单价(元)	数量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金额(元)
	合计					0	0	20	3.885	6.415			0	0				6.415
05	经济建设科					0	0	20	3.885	6.415				0				
302	武汉市青山区城乡建设局					0	0	20	3.885	6.415				0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201]通用设备	其他视频设备	0	0	9	0.175	1.575	[2321099]其他视频设备	无	0	0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575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601]家具/用具/装具	台、桌类	0	0	4	0.15	0.6	[6010200]台、桌类	无	0	0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0.6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201]通用设备	复印机	0	0	1	3	3	[2020100]复印机	无	0	0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201]通用设备	空气调节电器	0	0	2	0.5	1	[2201002]空气调节电器	无	0	0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2002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601]家具/用具/装具	台、桌类	0	0	4	0.06	0.24	[6010200]台、桌类	无	0	0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0.2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13）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28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填报人	黄圣仪		联系电话		027-8638296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1年	2022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303.79	100%	791.51	1130.28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1303.79	100%	791.51	1130.28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682.07	52.32%	574.36	693.06
		项目支出	621.72	47.68%	217.15	437.22
		合计	1303.79	100%	791.51	1130.28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落实《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一系列国家、省、市有关建筑业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协助区域建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技术标准和规范的监督执行工作。 2. 对行政管理相对人违反《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在区域建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范围内，以区城乡建设局的名义实施行政处罚。 3. 受区城乡建设局委托，具体负责全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登记、安全措施审查及日常监管工作，协助查处违反安全生产管理的行为。 4. 负责实施全区建设工程合同、造价、资质监督管理的具体日常工作，协助查处违反合同、造价、资质管理的行为。 5. 协助做好全区建设工程的招投标管理工作；协助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协助查处违反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的行为。 6. 负责加强对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的指导、服务和培训，认真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定期对建设工地进行文明施工检查，及时纠正违法行为并可按委托权限进行行政处罚。 7. 具体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施工分包的日常管理工作，可按委托权限对违反施工分包合同管理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8. 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区建设工地食堂食品安全开展监督，保证建筑工地食堂公众食品药品安全达标。 9. 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档案、信息、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使用和管理等工作。 10. 负责抓好站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研究全站重要工作和事项，并向区城乡建设局汇报和请示；抓好党员队伍的教育管理和基层党组织建设；负责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综合治理工作等。 11.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进一步加大安全执法力度。继续强化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针对安全检查所发现的隐患问题，开展复查工作。强化受监服务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督促项目参建各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加强现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强化履职担当，对安全教育不到位、人员履职不到位、设备维护检查不到位、隐患排查处理不到位的建设项目，坚决予以停工整改，确保工地现场安全无事故。 2、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控。加大监督抽测力度，继续引入第三方购买劳务技术“飞行检查”，加大对工程质量各重要环节的管控，确保工程主体质量安全。积极推动预验收制度，严把质量验收关口，杜绝有质量问题的建筑产品流入社会。 3、进一步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及疫情防控。加强文明施工日常检查巡查，确保开工前文明施工措施到位、施工中文明施工管理有序、竣工后工完场清，对带泥上路、高空抛洒、裸土扬尘等不文明施工行为实施零容忍，进一步预防和控制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提升文明施工水平。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督促各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落地。 4、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加强市场行为检查，坚决查处无证施工、“三包一挂”违法行为，及时协调处理工程款拖欠问题，规范辖区建筑市场秩序。 5、做好招投标监管。全面开展招标计划公告制度，落实政府采购工程对中小企业优惠政策，探索推进“评定分离”。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加大安全执法力度，强化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控，加大监督抽测力度；加强文明施工日常检查巡查，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规范建筑市场，加强市场行为检查；做好招投标监管；优化营商环境。			加大安全执法力度，强化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控，加大监督抽测力度；加强文明施工日常检查巡查，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规范建筑市场，加强市场行为检查；做好招投标监管；优化营商环境。			
长期目标：	加大安全执法力度，强化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控，加大监督抽测力度；加强文明施工日常检查巡查，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规范建筑市场，加强市场行为检查；做好招投标监管；优化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建设工程市场秩序，提高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水平；提升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水平；优化营商环境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监督力度，减少工程污染；加强文明施工管理，提升建设工地生态环境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服务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	加大安全执法力度，强化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加强对工程质量的管控，加大监督抽测力度；加强文明施工日常检查巡查，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置；规范建筑市场，加强市场行为检查；做好招投标监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95%	≥95%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100%	100%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建设工程市场秩序，提高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水平；提升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水平；优化营商环境	≥95%	≥95%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监督力度，减少工程污染；加强文明施工管理，提升建设工地生态环境	≥95%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服务满意度	≥95%	≥95%	≥95%	≥95%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14-1）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28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填报人	黄圣仪	联系电话	8638296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宋昌义	联系人	曾薇	电话	86382960		
项目起止日期：	2023年1月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全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及弥补日常办公经费不足。以及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根据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文明施工管理工作实际需要，确保全区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到位，从而进一步规范全区建设工程市场秩序，不断提升安全、质量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区建设工程良好发展。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关于进一步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管理的通知》（厅字〔2020〕29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关于开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通知》（武城建【2016】91号）、青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3年区属部门预算的函（青财预函〔2023〕62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228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0			
		省级财政		0			
		市级财政		0			
		区级财政		228			
		自筹（其他）		0			
项目总目标	确保全区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到位，从而进一步规范全区建设工程市场秩序，不断提升安全、质量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区建设工程良好发展。						
年底绩效目标	确保全区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到位，从而进一步规范全区建设工程市场秩序，不断提升安全、质量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区建设工程良好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项目数			≥50个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100%	100%	≥95%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建设工程市场秩序，提高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水平		≥95%	≥95%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监督力度，减少工程污染		≥95%	≥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95%	≥95%	行业标准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14-2）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28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名称	施工图联合审查服务						
填报人	黄圣仪		联系电话		8638296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宋昌义	联系人	张宏	电话	86850100		
项目起止日期：	2023年1月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进一步改进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在施工图联合图审、政府购买服务和数字化审图等改革措施基础上，聚焦工程安全审查、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和内容、缩减审查时限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7〕44号）、《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关于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鄂建〔2019〕2号）、市城建局关于联合图审有关工作的通知、青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3年区属部门预算的函（青财预函〔2023〕62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343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0			
		省级财政		0			
		市级财政		0			
		区级财政		343			
		自筹（其他）		0			
项目总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进一步改进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在施工图联合图审、政府购买服务和数字化审图等改革措施基础上，聚焦工程安全审查、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和内容、缩减审查时限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年底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进一步改进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在施工图联合图审、政府购买服务和数字化审图等改革措施基础上，聚焦工程安全审查、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和内容、缩减审查时限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项目数			≥60个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100%	≥95%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95%	≥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95%	≥95%	行业标准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14-3）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28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名称	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巡查第三方服务						
填报人	黄圣仪		联系电话	8638296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宋昌义	联系人	张开拓	电话	86576813		
项目起止日期：	2023年1月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全区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服务，提升建设工地综合管理状况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进一步提升全区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及工地管理水平。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2020年10月30日青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青山区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工作方案》的通知，区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工作专班设在建管站。2022年9月15日区批示件09125关于聘请青山区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报告、青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3年区属部门预算的函（青财预函〔2023〕62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50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0			
		省级财政		0			
		市级财政		0			
		区级财政		50			
		自筹（其他）		0			
项目总目标	为提升建设工地综合管理状况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全区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服务。进一步提升全区的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及工地管理水平。						
年底绩效目标	为提升建设工地综合管理状况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全区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服务。进一步提升全区的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及工地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项目数			≥100个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水平			≥95%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文明施工管理，提升建设工地生态环境			≥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14-4）

填报日期： 2023年1月28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名称	老干工作补贴						
填报人	黄圣仪		联系电话		8638296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宋昌义	联系人	曾薇	电话	86382960		
项目起止日期：	2023年1月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用于开展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发放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负责同志工作补贴等。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老干工作补贴-2023年离退休干部项目经费支出预算编制标准表（2023）、青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3年区属部门预算的函（青财预函〔2023〕62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0.72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0			
		省级财政		0			
		市级财政		0			
		区级财政		0.72			
		自筹（其他）		0			
项目总目标	加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建设，进一步落实离退休党支部工作，使离退休干部群众满意度100%。						
年底绩效目标	加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建设，进一步落实离退休党支部工作，使离退休干部群众满意度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预定成本完成，无资金浪费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补贴			200元/人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离退休干部工作服务质量	提高	提高	提高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退休干部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3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303.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130.28 万元增加 173.51 万元，增长 15.36%，主要是人员正常增资，以及增加项目经费等。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 130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03.79 万元，占 100%。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 130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2.07 万元，占 52.32%；项目支出 621.72 万元，占 47.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03.7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03.7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682.07 万元，项目支出 621.7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303.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1130.28 万元增加 173.51 万元，增长 15.36%，主要是人员正常增资，以及增加项目经费等。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682.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657.8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591.7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 万元)、公用经费 24.22 万元。

(二)项目支出 621.72 万元。其中：

工程建设管理 621.72 万元，包括：1、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22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及弥补日常办公经费不足。以及用于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根据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文明施工管理工作实际需要，确保全区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管到位，从而进一步规范全区建设工程市场秩序，不断提升安全、质量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区建设工程良好发展。2、施工图联合审查服务 343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进一步改进施工图审查管理模式，在施工图联合图审、政府购买服务和数字化审图等改革措施基础上，聚焦工程安全审查、缩小施工图审查范围和内容、缩减审查时限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3、建设工地安全文明施工巡查第三方服务 50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全区在建工地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巡查服务，提升建设

工地综合管理状况和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进一步提升全区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及工地管理水平。4、老干工作补贴 0.72 万元，用于开展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发放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负责同志工作补贴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82.0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57.8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91.7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4.2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预算数合计 563.08 万元。包括：货物类 6.08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557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62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中期目标和年度目标），设置了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以及二级指标等。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加强学习，总结经验，努力优化本年绩效目标指标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人员医疗补助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

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注：武汉市青山区建筑管理站网上公开咨询电话 027-86382960。